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521/16-17 號文件

檔 號 : CB(3)/O/1(16-17)
NM 16/17-22(3)

電 話 : 3919 3300

日 期 : 2017 年 5 月 5 日

發文者 :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 :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17 年 5 月 10 日的立法會會議

會議安排

繼於 2017 年 4 月 25 日隨立法會 CB(3) 500/16-17 號文件發出處理《2017 年撥款條例草案》的安排，立法會主席指示本人告知議員下述會議安排：

5 月 10 日 : 會議將於上午 11 時開始，大約晚上 8 時
(星期三) 暫停；及

5 月 11 日 : 會議將於上午 9 時恢復，大約晚上 8 時
(星期四) 休會。

2. 上述會議議程上未完成的事項將延擱至 2017 年 5 月 17 日的立法會會議席上處理。

立法會秘書

(衛碧瑤代行)